

2023年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 我们一起走 迪克读后感(优质8篇)

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？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篇一

今天，我在世纪联华看完了《我们一起走，迪克》这本书。

这本书的主要内容是：有一只小狗，主人嫌它丑，就把它扔了。小狗被扔到了森林里。这只狗却很聪明，很勇敢，很灵敏。后来，它和一个小阿炯成了朋友，小阿炯给小狗起名叫迪克。后来，迪克惹了祸。所以，他们开始流浪。路上，他们碰上了许多好人和坏人。最后，小阿炯终于找到了妈妈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明白了：看一样东西，既要看它的外表，又要看它的用处。

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篇二

当迪克刚生下来时，便成了没人喜欢的丑狗，过了断奶期，主人把他放送到了大森林里，而迪克却只能靠自己来养活自己。过了几个月，有一位盲少年阿炯，成为了它的主人，他以拉二胡为生。阿炯为了寻找母亲，到了昆明，几经流浪，在以拉二胡乞讨为生，不过每天都有一位陌生的阿姨为阿炯安排吃的，她就是阿炯的妈妈，可是，阿炯呆在昆明却没有一种幸福的感觉，最终，他和迪克开始了永久的流浪。

这个故事是写了一个十分与现在符合的故事，现在的狗到处流浪，是因为什么，它们是野狗么，不是，是因为主人不要

它了。

文中的小孩跟我们也很相似，时时刻刻都需要父母的帮助，爱护和引导。但我们也要有一种自立的精神，不再对父母有太多的依赖。

当然，书中也说明了一个道理：世界上的'生物是平等的，没有很形象的美与丑。只有从内心里散发出来的美才是最重要的。

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篇三

最近，我读了《我们一起走，迪克》这本书，让我爱不释手，本书的主要内容是：一个盲人叫阿炯，他的身世非常悲惨，他把一个叫钱老瞎的盲人认作师傅。他的师傅被一场大火烧死了，他只好到一个茶馆拉琴卖艺。半路上捡了一只狗，给他起名叫迪克。后来茶馆安了一个收音机，不需要拉琴，他的狗不知道收音机，在茶馆大闹天宫，被认为是疯狗，警察来阿炯家逮捕它。他被迫离家出走，到昆明一块叫豆腐营的地方去找他的妈妈，历经一番挫折后，终于成功了，但是这中间也发生了这样那样的事情。

读完这本书后，我唯一的感受就是很感动，我非常同情和怜悯阿炯，他和迪克是最忠实的伙伴，而迪克两次被认为是疯狗，阿炯痛恨那些人，所以，他最后还是选择了流浪，因为世界上的任何事情都比冤枉好，当你被冤枉的时候，心里是最难受的。

我非常喜欢这本书。

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篇四

四月份，老师给我们推荐了一本书，名叫《我们一起走，迪克》，这是一本关于残疾人和狗的故事，让你既心酸、又兴

奋的一本书。

我有一个习惯，买完书就抓紧一切时间读。刚买回来，我就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，这本书的主人公叫阿炯，他并不是先天性失明，是因为一次发高烧，他爸爸喝醉了酒，阿炯疼痛难忍，哭了许久，他的眼睛逐渐失明了。在一天，阿炯偶然遇到了一条丑狗，他给这条狗取名叫迪克，迪克的忠诚赢得了阿炯的信任。从此，他们生死相伴，走过了许多坎坷，经历了许多故事……。

我两天就把这本书读完了，我合上书，闭上了眼睛，回想起自己的童年，想着现在，我的条件比阿炯好，相比之下，我的童年时丰富多彩的，而阿炯的童年并不美好，可是我并不珍惜爸爸妈妈对我的爱，我要向阿炯学习，做生活的强者，不要因为一次考试成绩没达到目标分而气馁，不要因为父母的训斥而哭泣，做生活的强者，是成功的必经之路；做生活的强者，是我们的目标！

做生活的强者吧，它会使你变得开心！变得快乐！

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篇五

母爱是伟大的，是她给予了我们温暖；是她给予了我们快乐；是她给予了我们美好的未来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好妈妈上街去买东西。我们在超市里转了一大圈，别看这一圈，这一圈，我们可买了不少东西。什么好吃的都有，足足有三大袋子。从超市里出来后，因为我们没开车。所以，只能打的或坐公共汽车。我们打算坐公共汽车，所以，就要往站牌那儿走。妈妈一个人就把最重的两袋提走了。而我却只提着一袋轻的，我惭愧不已。因为，我一男的，却提着一个超轻的。而妈妈是个女的，却提着两袋超重的。你说我惭愧不惭愧。我忍不住了，就对妈妈说：“妈，这些重的让我来吧！”妈妈说：“不用了，我这么大人了，提那么

轻的袋子，不是让人笑话吗？”我一听，生气了，就不理她了。过了一会儿，妈妈见我生气了，便过来对我说：“儿子，不是妈妈不让你提，而是怕你累坏了。你应该理解妈妈。”我听了心里更是惭愧，便低头认错了。

啊！妈妈为了我，自己把最重的全提走，真是太感动了。所以，我要以我最好的成绩来回报您！

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篇六

《我们一起走，迪克》是著名动物小说家沈石溪所写的，讲述了主人公阿炯和迪克的故事。

迪克是一只血统纯正的猎犬，可它长相却丑得出奇因此主人把它丢入森林。他也多次想证明给别人看它的能力，可一切于事无补。直到有一天迪克遇见了盲少年阿炯，它本想给阿炯让道但阿炯却在慌乱之中弄丢了盲棍，迪克一次又一次地帮助阿炯之后它便成了阿炯导盲犬。后来阿炯的父母离婚了，阿爸又给阿炯找了个继母。由于阿爸和继母对他非常残忍，阿炯决定去找他的亲身母亲。在寻找的路程中他们经历了无数的困难与艰辛，只能依靠小主人阿炯拉琴赚几分钱来填饱肚子。最后他们遇到了一位好心的阿姨，对他们特别的关心，其实这位阿姨就是阿炯的亲身母亲。可是，好日子没有多久，迪克闯下了大祸，阿炯就带着迪克开始了永远的流浪。狗不仅是我们的宠物，而是我们最忠诚的朋友，虽然他们听不懂人类的语言却能读懂我们的心思，为我们提供最好的帮助。只要你善待它，它也会善待你。这本书的阅读让我懂得了人看东西并不能只看外表光鲜亮丽，也许这个东西外表好看内心却非常丑陋，即使外表是丑陋的，但是内心不一定是丑陋的’。

只有内在的美才是真正意义上美，只有内在的美才是高尚的美。我们都要做一个内在美的人。

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篇七

当迪克刚生下来时，便成了没人喜欢的丑狗，过了断奶期，主人把他放送到了大森林里，而迪克却只能靠自己来养活自己。过了几个月，有一位盲少年阿炯，成为了它的主人，他以拉二胡为生。阿炯为了寻找母亲，到了昆明，几经流浪，在拉二胡乞讨为生，不过每天都有一位陌生的阿姨为阿炯安排吃的，她就是阿炯的妈妈，可是，阿炯呆在昆明却没有一种幸福的感觉，最终，他和迪克开始了永久的流浪。

这个故事是写了一个十分与现在符合的故事，现在的狗到处流浪，是因为什么，它们是野狗么，不是，是因为主人不要它了。

文中的小孩跟我们也很相似，时时刻刻都需要父母的帮助，爱护和引导。但我们也要有一种自立的精神，不再对父母有太多的依赖。

当然，书中也说明了一个道理：世界上的生物是平等的，没有很形象的美与丑。只有从内心里散发出来的美才是最重要的。

我们一起走迪克好书篇八

国庆节期间，我读了一本很感人的书名叫《我们一起走，迪克》这本书是著名动物大王沈石溪写的。

这本书主要写了：一只长的非常丑的狗，先是被亲身母亲抛弃，又被它的主人抛弃，而一为盲人收留了它，这个盲人只有14岁，因为爸妈很早就离婚了，爸爸娶了一个继母。这个盲童叫阿炯，他给这只狗取名迪克。后来因为继母对他不好，所以他要去找亲身妈妈但是他遇到重重困难：他生病了，是迪克，在街头耍把戏，担当乞丐，要点钱给主人看病。看到这，我的眼泪不知不觉的流了下来，我被他们之间的友谊感

动了。

这本书让我知道了：狗不是人类的宠物，而是人类最衷心的朋友，它虽然听不懂人们说话，但是，它能看懂我们的心思，即使外表是丑陋的，但是内心不一定是丑陋的，我们不能只看外表，同时要看他的内心，人也是一样。